

4起经济大案告破

其中虚开增值税发票案涉案1.5亿元

本报枣庄7月17日讯(通讯员 冯宪印 郑恩红 记者 徐萌) 近日,市中区公安分局集中优势兵力,连续破获了包括涉案金额达1.5亿元的虚开增值税发票特大案件,抓获各类犯罪嫌疑人7名,有力提升了“破案会战”的成果。

据了解,7月5日,经侦

大队联合齐村派出所破获一起重大合同诈骗案,抓获犯罪嫌疑人孔某某。经查,2011年10月,孔某某隐瞒事实,将已转让他人的房屋、宅基地再次转让给第三方,以此诈骗82万元后逃匿。

7月6日,经侦大队联合齐村派出所破获特大虚开增值税发票案,抓获犯

罪嫌疑人刘某。经查,2011年3月以来,刘某在无任何真实业务情况下,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某分公司向微山县某物资贸易有限公司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300余张,价税合计达5000余万元,涉案税额700余万元。7月7日,警方抓获刘某重大虚开增值税发票案另两名涉案人员

于某某、苗某。经审讯,二人对于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7月9日,经侦大队联合渴口派出所经缜密侦查,又将该案另外一名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犯罪嫌疑人刘某某抓获归案。经审讯,刘某某自2011年3月份以来,以谋利为目的,在没有实际业务的情况下,

从徐州、枣庄、济南、临沂等公司购买增值税专用发票用于自己公司认证抵扣税款,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400余份,价税合计达9800余万元,涉及税额1400余万元。

7月11日,经侦大队联合北马路派出所经过细致工作,将王某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中的主要犯罪嫌疑人万某某抓获归案。万某某自2008年以来为抵扣税款谋取私利,在没有实际业务的情况下,从徐州万隆等公司购买增值税专用发票用于自己公司认证抵扣税款,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额200余万元。

目前,上述犯罪嫌疑人均已被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中。



枣庄公交换乘枢纽及BRT首末站工程规划占地91亩,计划总投资1.032亿元,日发送普通公交班次可达到2000个,BRT班次可达到550个,预计日发送旅客30000人次.该工程已于7月17日实现主站房工程封顶。

本报记者 李淼 本报通讯员 马秀标 摄影报道

汇5800元就能领大奖?

两老人遇骗局险上当

本报枣庄7月17日讯(记者 赵艳虹) 近日,市中区的一对老夫妇收到了一封信称他们中了大奖,汇到指定账号5800元后就能领取大奖。他们在银行汇款时,幸亏银行工作人员提醒才没有上当受骗。

7月初,一对老夫妇来到某银行办理无卡存款业务,汇款金额为5800元。当班柜员在指导老人填单时询问客户是否认识收款人时,两位老人支支吾吾没做正面回答,另一名当班

柜员也在旁边提醒老人是否和收款人有正常的买卖关系,此时老先生表现很不耐烦并督促柜员尽快为其办理无卡存款业务。老人的异常表现引起了银行柜员的警觉,提醒老人千万不要上当受骗。

最后两位老人才说出事情的经过,原来两位老人此前收到了一封信,大致内容是说他们获了三星大奖,信封里附有一男一女照片及联系方式,老人打通了其中一个女联系人

的电话,被告知确实是中了大奖,并嘱咐他千万不要把此事告诉别人,只要先把个人所得税汇到指定的银行卡号就可以领取所谓的“大奖”,于是老人信以为真,要把这5800元汇过去。

通过当班柜员和大堂经理的反复分析,所谓的“大奖”就是一个骗局,两位老人这才如梦方醒。

银行柜员提醒,一些行骗者打通市民的电话仍称已经中奖,然后以需要

先支付公证费、税金等种种借口伺机行骗。市民需警惕,保管好本人的账号密码,除银行卡密码外,姓名、身份证(号)、银行卡号、信用卡有效期和验证码都是重要的个人信息,都是银行卡服务中身份验证的必备信息,不要轻易提供给他人;在用银行卡消费时,尽可能去选择信誉良好的商户,刷卡时不要让卡片离开自己的视线,以防卡片磁条被不法分子“克隆”后盗刷。

8人结伙流窜到枣庄盗窃

作案30余起,涉案40多万元

本报枣庄7月17日讯(记者 徐萌) 7月15日,随着最后一名盗窃犯罪嫌疑人被薛城公安分局刑警大队东片中队的民警抓获,一起重大跨省流窜盗窃案告破。据了解,警方先后抓获的8名犯罪嫌疑人均为江苏省邳州人,自2010年5、6月份开始,他们先后在市中区、薛城区、台儿庄区以及峄城区交叉流窜作案30余起,涉案金额高达40多万元。

据犯罪嫌疑人杜某交代,自2010年5月份开始,他纠集栗某、万某、彭某等人,利用自制的简易钥匙,在夜间窜至枣庄薛城区、市中区、峄城区等地,撬开一些手机店、网吧的门,盗窃电视、电脑、手机等电子产品,后以低廉的价格进行转手、分赃。另据杜某交代,自2012年2月份开始,他和栗某还有另一伙犯罪嫌疑人纠集在一起,盗窃台儿庄古城附近的

建筑材料。“五月份的一天晚上十点多,我们来到了台儿庄古城建筑工地,发现在古城东边一栋待建的房子处,有三个高约1.7米的木滚子,上面周圈缠着电缆线。”杜某说,“我和栗某就拿出钳子、工具刀去卸电缆线,花了半个多小时,又将电缆线截成四五段,搬到了车上。后来,栗某和杨某将电缆线卖了9800多元钱。”

据警方介绍,这一伙犯

罪嫌疑人在台儿庄盗窃作案数额达到近十万元。这种交叉作案的案件造成的影响十分恶劣,所以我们一直很关注这伙盗贼。今年五、六月份,这伙盗贼作案十分猖狂,引起了我们干警的注意,经过一个多月的艰苦奋战,我们终于将这伙犯罪嫌疑人一网打尽,现在已经对其进行了拘留。”薛城区公安分局刑警大队东片中队中队长种传生告诉记者。

有碍观瞻、影响规划

一加油站被拆除

本报枣庄7月17日讯(通

讯员 梁大伟 李家庆
记者 袁沛民) 7月14日至16日,枣庄市城管对黄河东路与德仁路交界处、祁连山路与光明路交口13处违法建设进行集中拆除,面积达5700余平米,并成功拆除了有碍观瞻、影响规划的祁连山路与光明路交口处的某加油站。

近日,枣庄市城管系统组织开展中心城区违法建设进行集中拆除,面积达5700余平米。

(市)城管局在市城管局统一指挥,协调部署下,科学分工、密切配合,加大巡查力度,派驻专人严密监控在建工地,并始终保持对各类违法建设的严控严查态势。

7月14日至16日,市城管局组织市执法监察支队、薛城区城管局300余名执法人员,出动20余部执法车辆,对黄河东路与德仁路交界处、祁连山路与光明路交口13处违法建设进行集中拆除,面积达5700余平米。

用过期灭火器“充门面”

高新区一加油站被整改

本报枣庄7月17日讯(通
讯员 李真 记者 崔维成)

16日,枣庄消防支队高新区大队执法监督员对辖区内的加油站进行了消防安全检查,一加油站因为灭火器超期“服役”而被责令整改。

据介绍,检查过程中,消防执法人员对区内四家加油站的安全出口是否畅通,消防设施、器材、安全指示标志是否保持完好有效,灭火器是否过期以及消防设施配备是否齐全等情况进行了详细检查。经检查发现,一家加油站的灭火器已

经过期失效,压力表指针已经指向红色区域,一旦发生火灾不仅发挥不出其应有的效能,还可能延误灭火时机导致火势蔓延。

针对隐患,消防监督员首先向加油站工作人员阐述了使用过期灭火器的危害,然后又向其普及消防产品相关知识,提醒该场所负责人在购买灭火器材时应注意的事项,保证其购买到合格、安全的消防产品。此外,消防监督员对该加油站下发了《责令改正通知书》,责令该场所立即进行整改,消除火灾隐患。

签虚假合同套人电缆

一诈骗团伙被抓,涉案金额3300余万元

本报枣庄7月17日讯(记
者 徐萌 通讯员 冯宪印
吴邦文)

日前,枣庄市公安局薛城分局经侦大队经过长期侦查,打掉一伙常年以枣庄济宁为据点、辐射周边多省市,诈骗多家电缆企业的诈骗团伙,一举抓获犯罪嫌疑人6名。

据了解,2011年下半年起,薛城经侦大队陆续接到省内外多家电缆企业报案,称与枣庄某矿用物质有限公司、枣庄某矿山机电配件有限公司签订电缆购销合同,两家公司支付小额定金,收到电缆后,以种种理由拒不支付余款,怀疑被诈骗了。

警方经过侦查查明,自

2011年3月至7月,犯罪嫌疑人温某、徐某、马某、周某等6人以枣庄某矿用物质有限公司、枣庄某矿山机电配件有限公司的名义,通过上网查询电信电缆企业联系方式,以订购电缆为名,采取先履行部分合同、支付预付款为诱饵,与国内七家电信电缆设备企业签订《工业品买卖合同》,骗取价值3300余万元的电缆,后低价卖出非法获利1800余万元用于个人挥霍、偿还债务等,给7家企业造成重大经济损失,其中2家企业濒临破产。现薛城警方正采取多种手段积极追赃,最大限度地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